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5-060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中文名称拟变更为：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英文名称拟变更为：China Rare Earth Nonferrous Metals Co., Ltd.
- 公司证券简称拟变更为：中稀有色，证券代码“600259”保持不变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变更公司名称的情况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将中文名称“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稀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Rising Nonferrous Metals Share Co., Ltd.”变更为“China Rare Earth Nonferrous Metals Co., Ltd.”，证券简称“广晟有色”变更为“中稀有色”，证券代码“600259”保持不变，并修订章程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Rising Nonferrous Metals Share Co., 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稀有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Rare Earth Nonferrous Metals Co., Ltd.
第一百七十七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中国共产党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党委”）按照管理权限由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纪委”）。	第一百七十七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中国共产党中稀有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党委”）按照管理权限由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中稀有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纪委”）。

《公司章程》除上述修订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对公司工商文件、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办理相应变更或登记备案。

二、变更公司名称的原因

公司坚持聚焦主责主业，重点围绕稀土产业上下游，同步拓展钨、铜等战略性稀有金属资源开发和应用，为全面融入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更好发挥自身上游稀土资源优势和粤港澳大湾区地域优势，提高公司知名度及美誉度，深化品牌效应，聚力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

变更后的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有利于突出公司的品牌优势，与公司主营业务和战略定位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公司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合同的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承继。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后，公司将对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一并进行相应变更或登记备案。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